

自然科學教育學系

113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

■書面審查評核項目：修課紀錄、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、學習歷程自述

■審查資料準備指引：

參採項目	備審資料項目內容	備審資料準備指引
修課紀錄	學業總成績 A.修課紀錄：自然科學領域	學系參考高中端上傳之重點課程領域修課紀錄、學業總成績進行綜合評量，學生無須另外準備。
課程學習成果	D.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，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	可檢附具有代表性之探究與實作成果，其相關成果可具體說明學習歷程、學習心得與啟發。
多元表現 (上傳資料不限簡章所列項目，學系以學生提供之資料綜合考量。)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F.高中自主學習計畫與成果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G.社團活動經驗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H.擔任幹部經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I.服務學習經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J.競賽表現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K.非修課紀錄之成果作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.檢定證照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M.特殊優良表現證明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N.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1. 高中課程或參與學習活動中，創新且自主性之學習歷程。 2. 自主學習或其他自然科學領域證明。 3. 社團活動歷程或證明。 4. 班級幹部證明。 5. 特殊優良表現證明得提供具備創新及多元學習能力之檔案。
學習歷程自述	O.高中學習歷程反思 P.就讀動機 Q.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	1. 高中學習歷程反思中說明自我人格特質與興趣、求學經歷，論述自我職涯與自然科學/科學教育之連結與申請動機。 2. 大學階段之學習計畫與本系學習地圖之關聯性。 3. 從事科研或科教之潛質。
備註： 1. 審查資料項目與簡章所列一致，為學系評量優先參考依據，不需全部具備。學系以學生提供之資料，據以綜合評量。 2. 審查資料和面試評量會考量學生在相對教育資源不足狀況下(如：經濟不利、原住民或新住民學生)，申請者成長歷程、強烈的學習動機、學習文化、語言表現成果，及自身族群各項議題觀察與反思能力等情形。 3. 課程學習成果若為團體(小組)成果，須於課程學習成果簡述或「學習歷程自述」中說明個人貢獻與反思。若有獲獎，亦可於多元表現檢附證明。		